

## 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

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，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秘书邹新娥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4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0.0455%，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，该等股份来源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。

-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5 日披露了《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，邹新娥女士拟自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0,000 股，减持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数的 25%，占公司总股本 0.0114%。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、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，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邹新娥女士出具的《股东减持告知书》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邹新娥女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1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0.0114%。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后，邹新娥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300,000 股，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.0341%。

## 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邹新娥
股东身份	控股股东、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直接持股 5%以上股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其他: 无
持股数量	400,000股
持股比例	0.0455%
当前持股股份来源	IPO 前取得: 400,000股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## 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### (一) 高级管理人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:

减持计划实施完毕

股东名称	邹新娥
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	2025年11月15日
减持数量	100,000股
减持期间	2025年12月8日~2025年12月22日
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	集中竞价减持, 100,000股
减持价格区间	36.15~36.15元/股
减持总金额	3,615,000.00元
减持完成情况	已完成
减持比例	0.0114%
原计划减持比例	不超过: 0.0114%
当前持股数量	300,000股

当前持股比例	0.0341%
--------	---------

(二)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 是  否

(三)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, 是否未实施减持  未实施  已实施

(四)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(比例)  未达到  已达到

本次减持计划未设置最低减持数量及比例。

(五)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 是  否

特此公告。

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2月23日